



证券代码:601368 证券简称:绿城水务 公告编号:2019-006

广西绿城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02月15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西南宁市江南区体育路4号供水调度大楼五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占总股份(%)	467.763,67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3.5711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方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海先生主持,经过与会 人员认真审议,并以现场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董事梁伙津先生、陈春丽女士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19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67,669,574	99,9798	129,805

2、议案名称: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467,669,574	99,9798	0

证券代码:603330 证券简称:上海天洋 公告编号:2019-018

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签发的《关于核准上海天洋热熔粘接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38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委员会同意,公司向社会各界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18.19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72,85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46,310,8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6,539,200.0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012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

2017年2月28日,公司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以下简称“交行嘉定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4月6日,公司与交行嘉定支行、中信证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昆山天洋热熔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天洋”)四方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四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且协议履行情况良好,不存在争议纠纷。

公司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上海天洋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81102101280959334
昆山天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8800049913
昆山天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8800050446
上海天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8800047889
上海天洋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嘉定支行	310069079018800047163
上海天洋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811021013006610471

证券代码:002148 证券简称:北纬科技 编号:2019-010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纬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于2018年4月26日召开了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使用不超过5.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可滚存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18年3月31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关联关系
1	宁波银行	“双通”净值型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万元	2.7%	2019.1.21	无固定到期日,可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否
2	中国工商银行	“双通”净值型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万元	3.00%	2019.1.24	无固定到期日,可随时赎回	自有资金	否
3	宁波银行	2019封闭式私募净值型理财产品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万元	4.55%	2019.2.18	2019.6.17	自有资金	否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可能面临的风险揭示
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可能存在政策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提前终止风险、交易对手管理风险、兑付延期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信息传递风险等理财产品常见风险。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中部分产品为非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产品,银行对该类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不提供保证承诺。
(二)针对可能发生的投资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财务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问题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理财产品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
3、独立董事、监事会将定期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证券代码:002711 证券简称:欧浦智网 公告编号:2019-021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12月21日、2019年1月3日和2019年1月1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问询函【2018】第889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和《关于对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19】第3号、第30号)以下简称“关注函”),要求公司分别在2019年1月10日、18日前就问询函和关注函相关问题做出说明并对外披露。

收到问询函和关注函后,公司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开展对函件的回复工作,并协调有关方对涉及的问题进行核查。鉴于有关方完成对函件中涉及问题的核查尚需一定时间,为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延期至2019年2月15日回复《问询函》和《关注函》,具体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9)。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仍有部分问题需进一步核实,无法按期完成函件的全部回复工作,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预计将于2019年2月22日前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问询函和关注函的回复并披露。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和《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欧浦智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15日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中昌数据 公告编号:临2019-012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雅科技”)。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公司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出具《担保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与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度公司”)在担保函出具之日起一年内签订的相关业务合同(包括但不限于《百度大客户网络推广“服务框架协议”》、《网络推广“服务合同”》、《网络推广“服务合同”》(以下简称“标的合同”))项下被担保人的各项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二)公司内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同时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51号鼎创大厦5层534室	袁向宇	60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范围及期限
1.担保范围:本担保函出具之日起一年内被担保人与百度公司签订的标的合同项下被担保人的各项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付款义务、赔偿义务等。
2.担保期限:2年,该期限自标的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应付款项履行义务到期之日起算(标的合同项下金额大于1的,以各标的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到期日中最近的一个作为起算日期)。
(二)担保方式
本担保为无条件的、独立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担保安排
在担保期间内,百度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应向公司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公司收到书面索赔通知后应在5日内无条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博雅科技的业务发展,提高其资金使用效率,博雅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风险较小且可控。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有利于博雅科技的业务顺利开展,博雅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属于可控范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68,405万元(包含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子公司之间的互保以及子公司对公司担保),占公司2017年度审计净资产的34.54%;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2,280万元,占公司2017年度审计净资产的21.35%。无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中昌数据 编号:临2019-013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雅科技”)。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公司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出具《担保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与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度公司”)在担保函出具之日起一年内签订的相关业务合同(包括但不限于《百度大客户网络推广“服务框架协议”》、《网络推广“服务合同”》、《网络推广“服务合同”》(以下简称“标的合同”))项下被担保人的各项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二)公司内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同时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名称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51号鼎创大厦5层534室	袁向宇	60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范围及期限
1.担保范围:本担保函出具之日起一年内被担保人与百度公司签订的标的合同项下被担保人的各项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付款义务、赔偿义务等。
2.担保期限:2年,该期限自标的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应付款项履行义务到期之日起算(标的合同项下金额大于1的,以各标的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到期日中最近的一个作为起算日期)。
(二)担保方式
本担保为无条件的、独立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担保安排
在担保期间内,百度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应向公司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公司收到书面索赔通知后应在5日内无条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博雅科技的业务发展,提高其资金使用效率,博雅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风险较小且可控。

独立董事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有利于博雅科技的业务顺利开展,博雅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担保风险属于可控范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68,405万元(包含公司对子公司担保、子公司之间的互保以及子公司对公司担保),占公司2017年度审计净资产的34.54%;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42,280万元,占公司2017年度审计净资产的21.35%。无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中昌数据 公告编号:2019-014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3月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978号11楼公司会议室
(三)网络投票的时间:2019年3月4日 14:00-15:00
(四)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3月4日至2019年3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A股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出席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

(二)登记时间:2019年3月1日上午10:00-12:00,下午2:00-5: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978号11楼公司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电话:021-31773723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中昌数据 公告编号:2019-014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3月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978号11楼公司会议室
(三)网络投票的时间:2019年3月4日 14:00-15:00
(四)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3月4日至2019年3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A股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出席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

(二)登记时间:2019年3月1日上午10:00-12:00,下午2:00-5: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978号11楼公司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电话:021-31773723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中昌数据 公告编号:2019-014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3月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978号11楼公司会议室
(三)网络投票的时间:2019年3月4日 14:00-15:00
(四)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3月4日至2019年3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A股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出席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

(二)登记时间:2019年3月1日上午10:00-12:00,下午2:00-5: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978号11楼公司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电话:021-31773723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中昌数据 公告编号:2019-014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年3月4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978号11楼公司会议室
(三)网络投票的时间:2019年3月4日 14:00-15:00
(四)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3月4日至2019年3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A股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出席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

(二)登记时间:2019年3月1日上午10:00-12:00,下午2:00-5: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978号11楼公司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电话:021-31773723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664 证券简称:哈药股份 编号:临2019-004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事宜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药股份”或“公司”)于2018年11月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等值2,000万美元人民币为对价认购GNC China Holdings, LLC在上海设立的合资企业的新增注册资本并取得该公司65%的股权,即与GNC在上海成立一家合资公司,同时,公司以香港成立的全资子公司为主体,该主体以港币为对价认购GNC Hong Kong Limited新增的股份并取得该公司65%的股权。公司均占有上述两家公司5席董事会中的3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11月8日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6)。

2019年2月13日,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完成认购GNC Hong Kong Limited新增的股份并取得该公司65%股权的交割事宜。自交割完成之日起,公司全资子公司Harbin Pharmaceutical Hong Kong II Limited 将持有GNC Hong Kong Limited 65%的股权。

依照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要求,公司将开展与GNC Holdings,Inc.成立上海合资公司的相关事宜,公司将依照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2月16日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3月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3月4日 14:00-15: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978号6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3月4日至2019年3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	A股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账户卡。
2.法人股东出席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和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提供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

(二)登记时间:2019年3月1日上午10:00-12:00,下午2:00-5:0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黄浦区外马路978号11楼公司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住宿及交通费自理。
电话:021-31773723
特此公告。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6日

证券代码:600242 证券简称:中昌数据 编号:临2019-013

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雅科技”)。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公司无逾期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出具《担保函》,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与百度时代网络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度公司”)在担保函出具之日起一年内签订的相关业务合同(包括但不限于《百度大客户网络推广“服务框架协议”》、《网络推广“服务合同”》、《网络推广“服务合同”》(以下简称“标的合同”))项下被担保人的各项义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二)公司内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的议案》,独立董事同时发表了独立意见。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名称	注册地点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
北京博雅立方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51号鼎创大厦5层534室	袁向宇	6000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担保范围及期限
1.担保范围:本担保函出具之日起一年内被担保人与百度公司签订的标的合同项下被担保人的各项义务,包括但不限于付款义务、赔偿义务等。
2.担保期限:2年,该期限自标的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应付款项履行义务到期之日起算(标的合同项下金额大于1的,以各标的合同约定的付款义务到期日中最近的一个作为起算日期)。
(二)担保方式
本担保为无条件的、独立的、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担保安排
在担保期间内,百度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的,应向公司发出书面索赔通知,公司收到书面索赔通知后应在5日内无条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博雅科技的业务发展,提高其资金使用效率,博雅科技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本次担保风险较小且可控。